國立中央大學 函

地址:32001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

承辦人:曾昱瑋

電話: 03-4227151分機35353

電子信箱:cloudedu106@gmail.com

受文者: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0月11日 發文字號:中大資工字第111380053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1年教育雲服務應用推廣實施計畫(111EE00973 1 11105746937.pdf)

主旨:檢送本校委託辦理「111年教育雲服務應用推廣實施計畫」乙份,敬請貴局處惠予轉知所屬各級學校與公告,鼓勵教師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5月10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12701869號 函辦理。
- 二、資訊科技融入教與學,為生生用平板做準備。本次推廣活動內容主要介紹教育雲,包括因材網(含課程包)、教育大市集、教育媒體影音、教育百科、磨課師平臺與教學寶庫,透過應用分享引導教師具備線上教學能力,並達成資訊教育創新應用教學之目標。
- 三、本次活動辦理方式採線上進行,敬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 修資訊網報名:111年10月19日下午1時30分,

https://meet.google.com/goo-nfpm-dov,全教網課程代碼3533145。全程參與者覈實登列研習時數3小時。

四、檢送「111年教育雲服務應用推廣實施計畫」乙份。

五、活動聯絡人:曾昱瑋助理,電話:03-4227151分機35353,





電子信箱: cloudedu106@gmail.com。

正本: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: 電2072/10/11文 交 11:換:48章



教育部 111 年度「教育雲服務應用推廣」實施計畫

資訊科技融入教與學,為生生用平板做準備

一、依據

教育部 111 年 5 月 10 日教育部臺教資(三)字第 1112701869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標

教育雲(https://cloud.edu.tw/)是服務全國各教育階段學生、教師、家長及行政人員,支援實施數位教學、行動學習、自主學習等所需的資源與環境。收錄與推薦資源多樣,包括:教案、學習單、試題考卷、電子書、APP、影片、詞條等。另還有自主學習平臺一因材網,提供學生學習弱點診斷與個人化學習路徑,以及開發課程包編輯與派送,致力以科技協助教與學為目標。

為讓潛在使用者瞭解教育雲,進而使用教育雲,爰辦理教育雲服務應用講座。期提升 教育雲之能見度與使用率,讓好資源不被隱藏,並於師生進行「教與學」活動時可加以善 用,發展多元創新課程內容,激發學生學習動機,進而提升教學效能與學習效益。

三、辦理單位:

- (一) 指導單位:教育部。
- (二) 主辦單位: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國立中央大學。

四、辦理研習相關資訊 (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):

- (一) 教育雲服務應用推廣線上研習
 - 1.日期:111年10月05日(星期三)。
 - 2. 時間: 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。
 - 3.Google Meet 會議室連結:https://meet.google.com/rur-dwpc-niw
 - 4.課程代碼:3530201。
- (二) 教育雲服務應用推廣線上研習
 - 1.日期:111年10月19日(星期三)。
 - 2. 時間: 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。
 - 3.Google Meet 會議室連結:https://meet.google.com/goo-nfpm-dov
 - 4.課程代碼:3533145。

五、實施對象:全國各級學校教師(含:校長、處室主任、組長、科任及班級導師)。

六、課程內容:

(一) 第一場,111年10月05日(星期三)

教育雲服務應用推廣線上研習		
時間(下午)	內容與講者	
01:30~02:00	主題一:教育雲服務統整說明 主講人:國立中央大學教育雲計畫團隊	
02:00~04:30	主題二:因材網運用及課程包使用 主講人:花蓮縣花蓮市復興國民小學許雅玲主任	

(二) 第二場,111年10月19日(星期三)

教育雲服務應用推廣線上研習		
時間 (下午)	內容與講者	
01:30~02:00	主題一:教育雲服務統整說明 主講人:國立中央大學教育雲計畫團隊	
02:00~04:30	主題二:因材網運用及課程包使用 主講人:高雄市前鎮區鎮昌國民小學陳錦傳教師	

七、預期成效:

- (一)提升學校教師使用雲端數位學習資源與服務,利用新興數位科技結合學習內容融入 課程學習之中,落實防疫期間學習不中斷,減低影響學生學習權益進而提升學生的 學習成效。
- (二)引導教師具備線上教學能力,能有效提升教師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意願,並達成資 訊教育創新應用教學之目標。

八、其他:

本案聯絡人:

- 1.國立中央大學資訊工程學系/曾昱瑋助理/03-4227151 分機 35353/cloudedu106@gmail.com。
- 2.花蓮縣政府教育處教育網路中心/黃琬婷小姐/03-8462860 分機 507。